

## 一、开标一览表（报价表）

绍兴市中医院、绍兴市嘉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：

按你方招标文件要求，我们，本投标文件签字方，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：如你方接受本投标，我方承诺按照如下开标一览表（报价表）的价格完成（绍兴市中医院视觉功能分析仪采购项目）【招标编号：SXJHCG-2024-N0203】的实施。

开标一览表（报价表）(单位均为人民币元)

| 序号       | 名称      | 品牌（如果有）   | 规格型号   | 数量 | 单价        | 合计        | 备注（如果有） |
|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|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|
| 1        | 视觉功能分析仪 | 美国 TRACEY | iTrace | 1  | 650000.00 | 650000.00 |         |
| 投标报价（小写） |         |           |        |    |           | 650000.00 |         |
| 投标报价（大写） |         |           |        |    |           | 陆拾伍万圆整    |         |

注：

1、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，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，投标无效。

2、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。采购人将以合同形式有偿取得货物或服务，不接受投标人给予的赠品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、服务，不得出现“0元”“免费赠送”等形式的无偿报价，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，投标无效；采购内容未包含在《开标一览表（报价表）》名称栏中，投标人不能作出合理解释的，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，投标无效。

3、特别提示：采购代理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，中标供应商名称、地址和中标金额，主要中标标的名称、品牌（如果有）、规格型号、数量、单价等予以公示。

4、符合招标文件中列明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，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。注：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，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、成交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（电子签名）:

日期： 2024 年 10 月 11 日